

验收专家意见

岳西县中医院门急诊康复楼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专家意见

2018年12月18日，岳西县中医院在岳西县主持召开了岳西县中医院门急诊康复楼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会。参加会议的有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岳西县亚泰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运维单位）等单位代表共10名，会议邀请3名专家参加。会议按规定成立了验收组，组织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在听取建设单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相关内容汇报后，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现场检查情况，专家意见如下：

一、现场核查情况：

(1) 现场核查发现，项目建成门急诊康复大楼（地下1层、地上13层），配置设置了120急救中心、妇产及五官科、医疗康复门诊、康复科，实际床位60张，项目建设内容与原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

(2) 现场核查发现，项目对老污水处理站进行了升级改造，采用“格栅+调节池+接触氧化池+沉淀池+次氯酸钠接触消毒”工艺，与原环评确定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活性污泥法）不一致，应补充工艺可行性分析，说明改造后污水处理站规模、工艺及具体设备，论证达标可行性。

(3) 现场核查发现，污水处理站对调节池、氧化池和沉淀池进行封闭；污水处理站设计能力为200吨/天，建议安装污水在线监测设施。

(4) 医院按要求建设了医疗废物暂存场所和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场所。

(5) 辐射相关验收不在此次验收范围内。

二、验收监测报告主要问题：

(1)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 794-2016)中“验收监测报告”编制格式和要求，完善项目验收监测报告内容。

(2) 明确验收范围及具体内容；明确验收工况，分析其验收合理性；明确监测期间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状况；明确项目各项环保设施实际投资情况。

(3) 对照环评及批复，进一步明确环保工程（污水处理站、医疗废物暂存间等）建设及变更情况、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情况并附相关图片，细化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措施“三同时”落实情况对照一览表。

(4) 核实水平衡，核算污水处理站处理效率，核实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完善和规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5) 完善竣工相关图件资料，规范平面布置图，补充各类废水及雨水流向示意图。

三、验收意见中重点关注以下内容：

(1)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中“验收意见”编制格式和要求，编写项目验收报告。

(2) 明确项目开工与竣工时间、调试运行时间、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情况。

(3) 说明环保组织机构、污染治理设施管理岗位责任制度和维修保养制度建设情况。

(4) 明确环境监测计划，明确企业开展自行监测要求。

四、按要求编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文件，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

五、建议：

1、企业应进一步完善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和环境保护基础台账、档案，规范环保设施操作规程，明确各岗位环保责任，加强管理，强化日常运行监管。

2、根据企业环境信息公开要求，应进一步加强与项目区域公众的沟通，强化信息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保障公众对项目运行的环境影响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3、建设单位应在出具验收合格的意见后，按环保管理部门要求通过网站或者其他便于公众知悉的方式，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监测报告、验收意见和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并及时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按要求将验收监测报告、验收意见和其他需要说明等文件报送原环评文件审批部门。

专家组:

2018年12月18日

验收签到表

岳西县门诊康复楼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签字表

2018年12月18日

验收意见

岳西县中医院门急诊康复楼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意见

2018年12月18日，岳西县中医院根据岳西县中医院门急诊康复楼项目验收监测报告书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岳西县中医院门急诊康复楼项目位于岳西县天堂镇老街路36号（岳西县中医院院内）企业将原医院中的门诊及行政办公楼拆除，在原址上建设一幢门急诊康复楼。门急诊康复楼占地面积 $2200m^2$ ，建筑面积 $12000m^2$ 、含地下1层车库，地上13层，地上1层布置以门急诊、检查、输液、药房及医护办公室为主。2层布置为五官、皮肤、妇科、消化科室及医护办公室、门诊手术室。3层布置为检查、理疗、康复、肛肠科及医护办公室、B超室。4层布置理疗为主，配置检查、心电、碎石等科室。5—6层布置康复科室、病案室及医护办公室。7—9层布置以康复科和医护办公室为主。10—13层以医护办公室和多媒体教室为主。

（二）环保审批过程

岳西县中医院于2010年11月委托南京科泓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编写《岳西县中医院门急诊康复楼项目环



境影响报告书》，2010年12月5日本项目获得岳西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岳西县中医院门急诊康复楼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岳环建[2010]82号）

（三）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总投资24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1.3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1.72%。

（四）验收范围

验收范围为该项目门急诊康复大楼以及相关的环保工程、辅助、储运及配套公用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工程变动主要是项目环评设计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为传统活性污泥法，实际上企业根据需要对污水处理站进行改造，目前工艺为“格栅+调节池+接触氧化池+沉淀池+次氯酸钠接触消毒”，项目工艺改造后可以满足目前需求。根据相关文件，此次变动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医院废水主要有住院楼废水、医技楼废水和门急诊楼废水，医院内建设雨污分流管道，废水由院内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污水处理站于2008年12月份通过安庆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的环保验收，在门急诊康复大楼建设之后，污水处理站同步进行改造，以“接触氧化+消毒”处理工艺为核心，可以满足现阶段的处理需求。

（二）废气

据现场勘察，医院内无燃煤锅炉，污水处理设施位于地下，无恶臭气体产生，项目涉及的废气主要是食堂油烟，食堂位于医院界外，租用民房，油烟通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本次验收不计入监测范围内。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是污水处理站水泵、曝气机以及医疗设备产生的噪声，项目通过选用产噪低的设备，并利用泵房隔声、对设备添加减振垫、定期维修设备等措施减缓噪声的环境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医疗固体废物、污水处理站污泥及化粪池沉渣、生活垃圾，医疗固废放置在位于住院楼东侧的医疗固废暂存库，库内地面以及墙壁做了防渗处理；库门张贴有医疗废物警示标牌，库内附有医疗废物转移、交接、管理制度并有相关的转移记录，医院内成立了相关的医疗废物管理小组，并与安庆发投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处理协议，由其定期清运和处理。项目污水处理工艺产生污泥量较小，医院通过与岳西县亚泰水务有限公司协商后，由其代为储存与转运污水站产生的污泥和化粪池沉渣，岳西县亚泰水务有限公司污泥由怀宁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集中处理。生活垃圾暂存处位于医院住院楼东侧，医院内设有垃圾桶，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三、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 废水部分：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废水排口废水中 COD、SS、挥发酚、BOD5、总汞、总铬、总氰化物、粪大肠菌群的最大日均排放浓度分别为 106mg/L、53mg/L、0.0010mg/L、0.0023mg/L、0.015mg/L、0.18mg/L、1.5mg/L，pH 范围为 6.82~6.90，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 表 2 综合性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中预处理标准, 氨氮的最大日均排放浓度为 35.75mg/L, 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

验收期间废水达标排放。

2)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 本项目昼夜噪声最大值分别为 54.7dB (A) 和 44.2dB (A), 噪声排放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环境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 1 类标准限值要求。

验收期间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四、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 岳西县中医院门急诊康复楼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 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 批复文件齐全, 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措施及其批复要求得到了较好的落实, 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对已经采取的各类污染物治理措施有效, 对项目区环境没有产生明显的不利影响。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基本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五 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参加人员的单位及人员名单、验收负责人(建设单位)、验收人员包括人员的姓名、单位、电话见附件。

